

# 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

---

院人事〔2018〕8号

## 关于印发《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教师指导第二课堂活动工作量化办法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现将《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教师指导第二课堂活动工作量化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

2018年7月9日



---

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办公室

2018年7月9日印发

---

# 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

## 教师指导第二课堂活动工作量量化办法

为了加强实践教学，鼓励教职工指导学生开展第二课堂实践与创新活动，围绕学院人才培养目标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，参照《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本科教学工作量计算实施办法》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# 一、工作量认定范围

教师所指导的第二课堂活动主要是指在第一课堂教学计划之外，指导学生学术科技创新、学术竞赛、体育竞技、技能拓展、文艺比赛和社会实践等活动。

### 二、第二课堂活动指导工作量的计算方法

对大学生第二课堂活动指导产生的教学工作量不计入额定工作量，以超课时量对应指导教师职称进行计算。

（一）指导学生开展“挑战杯”课外科技学术作品竞赛、“挑战杯”创青春创新创业比赛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计算方法如下：

项目类别	计算办法	备注
校级	$G=12 \times K$	K 为验收合格系数 获奖 $k=1$ 没获奖 $k=0$
省级	$G=18 \times K$	
国家级	$G=20 \times K$	

（二）指导学生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（大创项目）、“攀登计划”广东省科技创新项目培育资金立项申报、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、“展翅计划”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行动等实践活动。计算方法如下：

项目类别	计算办法	备注
校级	$G=10 \times K$	K 为验收合格系数 获奖/立项 $k=1$ 没获奖/没立项 $k=0$
省级	$G=12 \times K$	
国家级	$G=15 \times K$	

(三) 指导学生开展对接省赛、国赛的科技学术节、文体艺术节学生第二课堂竞赛活动, 如: 十大歌手比赛、舞蹈大赛、书画展示比赛、定向越野比赛等。计算方法如下:

项目类别	计算办法	备注
省级	$G=10 \times K$	K 为验收合格系数 获奖 $k=1$ 没获奖 $k=0$
国家级	$G=12 \times K$	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(一) 本认定方法只适用于学院教务处及团委主、承办的第二课堂学生活动, 并由教务处/团委负责根据主办方单位性质、赛事发动面、历届赛事参赛对象等情况核定赛事等级。

(二) 指导第二课堂学生活动产生的教学工作量不计入额定工作量, 指导工作量在项目结题当年计算, 一个项目只给予一次工作量认定。

(三) 指导学生竞赛成果获奖单位须注明为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, 同一个团队(项目)参加不同层次比赛, 按照最高层次核计工作量, 不叠加计算。

### 四、附则

(一) 本办法由团委、教务处、人事处共同负责解释。

(二) 本办法自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开始执行, 试行一年。

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

2018年7月9日

